

东华大学

2020 年纺织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与录取实施细则

一、招生计划

学位类型	专业代码	专业类别	统考拟招录人数
全日制学术学位	0821	工学	110
全日制专业学位	0856	材料与化工	103

二、复试安排

（一）复试方式和内容

1. 复试考生名单按照《东华大学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确定。

2. 复试采用网络远程综合面试的方式，面试和监控平台为 ZOOM，备用平台为瞩目。复试成绩满分为 220 分。复试专家小组对考生进行不少于 20 分钟的面试，主要考察考生本科或工作阶段综合表现（10 分），英语能力（30 分），专业基础（90 分），综合素质和能力（90 分）等几方面的能力：

- （1）本科或工作阶段综合表现：根据考生上交证明材料打分；
- （2）英语能力：专业外语阅读与翻译；
- （3）专业基础：纺织材料学和纺纱学相关内容；
- （4）综合素质和能力：本科毕业论文及其他相关内容。

面试流程：自我介绍、英语能力和专业基础题（纺纱和纺材）、综合素质和能力。

3. 复试过程做到三随机，“随机确定专家组组成人员”、“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抽取复试试题”，做到程序公开、过程规范，确保复试的公平、公正和公开性。

（二）复试资格审查考生需提交材料

- 1.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照片）；
 - 2.学历学位证明材料（1）往届生须提交学信网在线验证的有效期内的《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历认证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电子文件。境外学历的考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报名时学历校验未通过的，需提交学历证书扫描件（照片）；（2）应届生须提交学信网在线验证的有效期内的《在线学籍验证报告》电子文件。报名时学籍校验未通过的，需提交注册章齐全的学生证扫描件（照片）。
 - 3.考生本人签名、签署日期的《诚信复试承诺书》扫描件（照片）。《诚信复试承诺书》须下载打印，认真阅读后亲笔签名确认。
 - 4.其他能反映研究能力和创新潜质的有关材料的扫描件（照片）。包括大学本科成绩单、个人陈述、学术论文、科研成果、获奖证明等。
- 以上材料请自行制作材料清单，并按照清单对每项材料进行编号和命名，请于5月11日16点之前将上述材料打包发送至 **fjzw@dhu.edu.cn** 邮箱中，邮件主题为“**考生姓名+准考证号**”。
- 请务必完整、准确、清晰提供有关材料，如提供虚假、错误材料和信息，无论何时一经发现将根据相关规定取消考生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

（三）时间安排

时间	内容	地点	备注
5月12日13:30开始	复试平台组织模拟演练	ZOOM 会议室	会议室会议号见 QQ 群通知（QQ 群号：856419642，加群请备注真实姓名，否则不予通过）
5月14日8:30开始	综合面试	ZOOM 会议室	会议室会议号见 QQ 群通知

5月14日8:00-8:20，复试秘书通过直播方式，组织考生在线随机确定复试次序，然后开始逐个面试，面试专家先查看考生初试准考证和身份证，与初试报名照核对，确认是考生本人后，方可进入面试内容的考核。

三、录取原则

1. 复试成绩满分为 220 分。
2. 总成绩 = 初试成绩 + 复试成绩。
3. 按照总成绩排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总成绩相同的按照初始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
4. 复试总分低于 132 分视为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报考、复试及录取过程中弄虚作假者不予录取。
5. 复试结束两个工作日后，学院通知拟不录取的考生。拟录取考生名单将在全校复试工作结束后，在东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进行统一公示，请关注网站信息和“东华研招”官方微信推送。

四、申诉通道

仅受理实名申诉。

电话：021-67798718

邮箱：fjzw@dhu.edu.cn

通讯地址：上海市人民北路 2999 号东华大学纺织学院，邮编 201620。

五、其他注意事项

- 1、参加过纺织学院组织的 2019 年暑期夏令营，且参加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的考生，按照学院暑期夏令营相关规定，确定复试资格。
- 2、其它未尽事宜按《东华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与录取办法》执行；
本方案由纺织学院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纺织学院

2020 年 5 月 8 日